东工信科发〔2023〕16号

关于举办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暨全区

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的通知

各镇党委、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垂直协管部门：

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暨全区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由中共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委员会宣传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工信和科技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科学技术协会共同主办，主题为“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于2023年5月20日至31日在东胜区举办。

现将《关于举办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暨全区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抓好落实。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工信和科技局 中共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委员会宣传部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3年5月15日

关于举办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暨全区

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市科技局、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关于举办2023年鄂尔多斯市科技活动周暨全市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的通知》（鄂科发〔2023〕24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就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暨全区第二十八届科普活动宣传周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重要论述精神，奋力抢抓鄂尔多斯市“三个四”战略目标，进一步加强东胜区科普能力建设，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树立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的社会风尚，全力促进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协调发展，以高质量科学普及、科技创新支撑东胜区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主题

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

二、活动时间

2023年5月20日——31日

三、活动内容

（一）突出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垂直协管部门要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高瞻远瞩、统揽全局的战略思想，以及对科技创新的战略擘画，重点宣传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战略部署。要以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新时代十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取得的科技体制改革创新、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等内容。

（二）深入宣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各镇人民政府，各部门要通过科技活动周广泛宣传《意见》精神和内涵，坚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强化全社会科普责任，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推动科普全面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构建社会化协同、数字化传播、规范化建设、国际化合作的新时代科普生态。

（三）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各镇人民政府，各部门要把弘扬科学家精神融入各类科技活动，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的浓厚氛围。要创新宣传方式和手段，采用多种形式开展科学家精神的宣传报道，强化传播效果、扩大传播范围。要积极呼吁和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发挥自身优势和专长，积极参与科普活动。

（四）广泛开展面向公众的特色科技活动。各部门要强化统筹、预先部署，因地制宜开展特色科普活动，要广泛开展面向基层的特色活动，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深入田间地头、厂矿企业、社区农村、中小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服务活动。要重点面向青少年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不断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

四、活动安排

（一）主场启动仪式

**1.时间**：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点

**2.地点**：青铜文化广场

**3.主办：**东胜区委宣传部、区工信和科技局、区科学技术协会

**4.议程**：领导致辞、授旗仪式、授牌仪式、代表发言、宣布启动、现场巡展等

届时将邀请区委区政府领导、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出席，组织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垂直协管部门、各企事业单位、专家学者、学生等社会各界代表参观东胜区科技创新展览，参与现场科普互动体验活动。（牵头单位：区工信和科技局，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铁西供电分局、区园林绿化事业发展中心、区环境卫生事业服务中心）

（二）主题展览展示

**1.时间**：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全天

**2.地点**：青铜文化广场

**3.主题**：点亮科普明灯 筑梦创新发展

邀请辖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主体重点围绕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羊绒、煤炭等产业集群等进行展示，展示东胜区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特色科技成果，展示东胜区优秀科创成果。（牵头单位：区工信和科技局，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铁西供电分局、区园林绿化事业发展中心、区环境卫生事业服务中心）

（三）科普小分队校园、农村、社区、企业行

**1.时间**：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26日（星期五）

**2.地点**：相关村、社区、学校、企业

**3.主题**：科普创造生活 科普成就未来

深入辖区校园、农村、社区、企业，开展政策宣讲、科普义诊、技术服务、种子捐赠等科普服务，以科学普及、科技创新助力乡村振兴、企业创新以及培植青少年原始创新精神激活科技创新等。（牵头单位：区工信和科技局，责任单位：各镇、各办事处、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能源局、区商务局、区科学技术协会）

（四）科技创新政策宣讲培训班

**1.时间**：2023年5月26日（星期五）

**2.地点**：文创园四楼

**3.主题**：科普发力 创新驱动 两翼齐飞

大力推动宣讲进高校、进企业、进园区，进一步强化科技创新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积极营造创新创业浓厚氛围。培训内容：2023年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内容、申报条件、申报流程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政策以及申报流程，国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条件、评价程序、评价管理等。（牵头单位：东胜区工信和科技局，责任单位：区能源局、区商务局、区科学技术协会）

（五）科普开放日活动

**1.时间**：2023年5月20日——31日

**2.地点**：科普实践基地

科普教育基地等一批科普场馆，面向公众免费开放。（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协会，责任单位：区工信和科技局）

（六）2023年东胜区“最美科技工作者”直播访谈节目

**1.时间**：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

**2.地点**：科技工作者实地

5月30日是第七个“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周期间，举办2023年东胜区“最美科技工作者”直播访谈节目，采用播放视频短片、访谈、自述等形式进行，邀请辖区“最美科技工作者”分别讲述了自己多年来科技创新的心得和攻坚克难的故事，充分展现“最美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把自己的科学追求融入国家发展的伟大事业中，大力传承弘扬科学家精神的风采。（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科学技术协会，责任单位：区新媒体管理中心、区工信和科技局、区能源局、区商务局）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把举办科技活动周作为一项

重点任务来抓，根据各自职能和任务做好安排部署和督导落实，合理确定科技活动周相关活动开展方式，确保各项活动如期举办。

（二）突出实效特色。各单位要针对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科技需求，充分利用各类科技科普资源，突出新颖性、特色性、互动性和实效性，发挥区域特色和行业优势，着力打造活动品牌，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科技活动。

（三）加强宣传发动。各单位要加强对科技活动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宣传报道，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H5、VR、AR等技术开展宣传，增强宣传效果。

（四）及时总结反馈。科技活动周结束后，请于6月5日（星期一）前将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直属企事业单位科技活动周总结报告、《2023年东胜区科技活动周情况统计表》（附件1）和影像资料（其中视频时长不超过3分钟）报送至东胜区工信和科技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工信和科技局 2023年5月15日印发

附件1

2023年鄂尔多斯市科技活动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内 容 | 数 量 | 备 注 |
| 参加单位（个） |  |  |
| 参加活动人员（人） |  | 其中：科技人员 |
| 公众参与（人次） |  |  |
| 资料发放（份、册） |  |  |
| 科技咨询（人次） |  |  |
| 下 乡（次） |  |  |
| 农资、物品赠送（折合元） |  |  |
| 义 诊（人次） |  |  |
| 企业技术诊断（项） |  |  |
| 宣传展板（块） |  |  |
| 科普画廊（米） |  |  |
| 开放科普基地（个） |  |  |
| 药品赠送（折合元） |  |  |
| 培训班（次） |  |  |
| 科技报告会（场） |  |  |
| 科普影视（场） |  |  |
| 短信发送科技信息（条） |  |  |
| 培训农牧民（人次） |  |  |
| 电视科普宣传栏（期） |  |  |
| 提供技术服务（次） |  |  |
| 出动宣传车（辆） |  |  |
| 展示农机具（台、套） |  |  |
| 说明 | “内容”栏内不限于上述内容，可自行增加相关项目 |